

通 知

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“五一”假期人员流动大，聚集性活动增多，增加了疫情防控风险。为做好“五一”收假后校园疫情防控工作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加强人员管理

1. 各单位做好“五一”收假后返校师生的管理，摸清底数，做好健康筛查，并督促返校师生进行14天自我健康监测，如发现疑似症状，立即上报有关信息，并及时就医。

2. 加强师生日常管理，继续落实每日健康打卡，坚持“日报告”和“零报告”制度。

3. 切实做好境外返回人员管理。入境来校返校的人员，14天集中医学观察解除后，由学校派专用车辆“点对点”接回，人员所在单位负责监管，严格落实7天居家隔离+7天健康监测，健康监测期间避免参加聚集性活动，解除居家隔离前进行1次核酸检测。

二、严格活动管理

学校原则上不举办500人以上会议，如举办500人以上

会议，需报杨凌示范区疫情防控部门审批。对室内举办的会议，要求参加人员检测体温、佩戴口罩，并保持一定的就坐距离。

三、做好校门和重点场所管理

加强校门管理，对进入校园师生检测体温、查验健康码、查验证件，对外来人员查验证件和健康码、检测体温并做好登记。禁止校外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校园。

进一步优化校园环境，定期对教室、食堂、宿舍、浴室、图书馆、体育场馆、实验室等重点场所进行环境清洁和通风消毒。

学校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5月6日

发布时间:2021-05-06 18:53 发布部门: 学校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